

114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團體項目中區決賽領隊會議

行進管樂項目 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5 年 1 月 27 日(星期二)下午 14 時 00 分~15 時 30 分結束

貳、地點：南投縣立體育場

參、主持人：南投縣政府教育處社會教育科陳科長秋雅 紀錄：王雅芳候用校長

肆、出席人員：苗栗縣、台中縣、彰化縣、南投縣、雲林縣各領隊人員

伍、列席人員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李主任順霖、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林副研究員慧雯、草屯國小陳校長照明、草屯國小李主任翠宜、草屯國小李組長璨燕

陸、介紹列席長官及工作人員

柒、業務報告：略，請參閱領隊會議手冊內容【將掛於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專屬網站，可自行下載查閱】

捌、意見交流：

一、前三天降雨機率為依據，超過 50%則延賽，延賽日期落在 115 年 3 月 9 日~115 年 3 月 15 日（3 月 9 日、3 月 10 日、3 月 14 日不行），承辦縣市於會後進行調查。

二、比賽開始時間維持 13:30 開始，彩排時間每隊 15 分鐘，若不需要彩排練習滿 15 分鐘，可以彩排結束提前告知主辦單位，提早開始正式比賽。

三、行進管樂比賽會場有紅布條、背板供拍照。

四、各校應援布條可在彩排時間掛上。

五、場地不平整部分，會於賽前整平處理。

六、確定評審席及預備區的位置。

七、1 樓的洗手間屆時盡量全部開放。

玖、散會。